

面对军旗，我想说

□高纪才

早已成了兄弟
如今天各一方
仍是血脉相连
每到今天，酒杯端起
祝福刷了一屏又一屏
激情飞扬，军歌嘹亮

离开军营多年
为什么还把“咱是当兵的”
挂在嘴上
因为十几载军旅生活
早已将部队的作风
融在了骨子里
“见红旗就扛，见第一就争”
大红标语刷在墙上
也刻在每个军人心上
不怕困难不服输的豪情
至今在我血管中流动

相聚是五湖四海
分别是东西南北
如今我转业回到故乡
绿色军装换成藏蓝警服
但兵腔难改、兵味难洗
为了祖国安宁
依然紧握手中枪

“平时多流汗，战时少流血”
部队教的从来不是口号
而是血与火的信条
每一次巡逻都是演练
每一次出警都是实战
部队给了我剽悍的体魄
也给了我坚毅的性格
无惧风雨，不言苦累
只为正义之光永放光芒

面对军旗，我想说
聚是一团火，散是满天星
新时代，新征程
我仍是那个热血儿郎

面对军旗，我想说
部队是我成长的地方
耀眼的五星
大写的“八一”
点亮了我的人生
照耀我前行

离开军营多年
为什么还常常梦回连队
因为那里是我的第二故乡
忘不了新兵连的班长
一脚把我踢下障碍坑
忘不了转业回乡时
战友送了一程又一程
朝夕相处的战友

→ 漫步经心

美好时光

□岳亚欣

“成功的花，人们总惊羨它现时的明艳，然而，当初它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满了牺牲的血雨。”于我而言，成功路上的点点星花，开在最美好的时光，所幸，我可以拥有星花，寻觅芬芳。

窗外，繁星。看那深邃的天空，泼墨的是夜色，如水的是月光。树上的花摇曳生姿，仿佛也在替我诉说不甘。窗外热雨不已，开窗望去，是好友的欢歌笑语。被操作一团的心久久无法平静。转身，回到桌前，冷酷的数学题堆积在桌上，手中的钢笔悬在空中，许久无法落在试卷上，是那样的疲惫不堪。门被悄然打开，牛奶端上书桌，热气影影绰绰，闻到阵阵奶香味，这是繁星之夜所带来的美好时光。

窗内，伏案。我执一红笔，接连画了几个大勾，手指微颤。翻过来，心悠然坠入谷底，伸出手，握紧紫笔，缓缓画下几个叉，那样无力。

梦想被折叠在试卷上，月光停留在笔迹上，局促又沉闷。黑夜中，身披星月执笔为剑，跌倒了摔伤又如何？守护心中那抹微光，便是心中最美好的时光。

落座，静默。一枝弱小花苞，尚可与自然斗上一斗，况我乎？眼稍瞇，迷茫荡涤一空。于是，深夜多了一个奋笔疾书的少年，清晨多了一个披着漫天熹微霞光的少年。握笔，沉思。在一遍又一遍的自我暗示中，耳边的喧闹声停了，再次眨眼看到的，是拿到高分后洋溢着喜悦的笑脸。夜晚的风吹过，书页卷起，终于等来了少有的觉醒。停笔后的年华，不再执念过往。向往晨曦中的朝阳，望着它的喷薄而出，桀骜不驯，心中满是欢喜。辞去过往的岁月后，未来可期。我盘算着，斑驳壮阔的光阴里，踮着脚尖起跳过，便是人生最美好的时光。

在我最美好的时光里，有写不完的完形填空，读不完的锦囊佳句，解不完的数学函数，但我知道，我要去的地方很远，所以要在美好的时光里飞向远方。

三行是我朋友的一个兄弟，喜欢摄影，每到节假日都会去一些深山老林里拍回一大摞照片。我那时在县城编着一份刊物，发过他一些作品，一来二去也熟了。

那天是周六，三行骑车去了县城西面的马西林场。刚刚下过一场雨，林子里草木葱茏，鸟语花香，三行又兴致勃勃地拍了一组雨后初晴的照片。当他满载而归地钻出林子，天也差不多快黑了。正想蹬车返回，三行转脸看见林子边上横着一辆被撞得龇牙咧嘴的木兰摩托车，路旁的树坑里蜷卧着一个泥头血脸的女孩子。看来女孩摔得不轻，都不会说话，不会求救了。唯有气若游丝的一两声呻吟表明其生命还没有停止。三行一惊，本能地跳进坑里，要把女孩抱上来，然后再拦一辆出租车将其送到医院去。可转念一想，他还没抱起女孩呢，就又慌手慌脚地从坑里跳了出来，后背渗出些许冷汗。时下不断有司机撞了人驾车逃逸，当事人反把救人的人当成肇事者的传闻；还有更玄乎的，说是当事人既不曾被别人撞着，自己也没有撞着，之所以打扮成一副伤痕累累的模样，不过是为了赖上某个好事的傻子，借以敲诈一笔钱财。思想至此，三行后怕得不得了，心说难怪别的路人见了也只是往这边探头，瞟一眼，谁都不肯停下呢，自己也别多事了。

三行是个优柔寡断的人，这一点我早有

■ ■ ■

→ 金堤走笔

晁璫，字君石，初号春陵，晚年更号为镜湖，一说鉴湖，明正德二年(1507)生，直隶开州(今河南濮阳县)人。作为明一代乡贤，他谨记祖训，心系国事，尤工书事，倾力一生藏书、校书、著书、刻书，终成藏书大家、目录学家，并成就一段书史佳话。

晁璫为家中长子，8岁丧母。他天资聪颖，南京兵部尚书周世选在为其所撰墓志铭中，赞其“生而颖慧，五岁与群儿戏，端坐指顾，殊异伦等”。7岁入学，记忆力超群，“应口成诵”。弱冠之年，成为庠生，受到开州名士、南京吏部尚书王崇庆赞赏、提携。王崇庆弃官居家归养期间，时常来州学讲学，晁璫即为其授业弟子。嘉靖十二年(1533)前后，受恩师之邀，晁璫参与嘉靖《开州志》的资料搜集、调查走访，为这部开州开山之志刊行做出贡献。

嘉靖十九年(1540)，晁璫中举，翌年考取进士。因文才较高，被选入翰林院庶吉士。晁璫得纵览典籍之便，继续苦读深造，学问大进，后升翰林院检讨，成为一名饱学史官，起草公文，解释法条，参与国史编修和《大明会典》增改工作。

晁璫出身名门望族。王崇庆在《开州志》人物卷发出“从予观于晁氏，世多闻人，彬彬如也，炳炳如也，可谓盛哉”的感慨。据宋代晁氏家谱记载，春秋末期，周景王之子王子朝为其得姓始祖。王子朝逃到楚国被杀后，后人为避害，便以“朝”音改姓为晁。朝代更迭，战乱流离，其中一支迁居清丰。晁氏发迹于五代，大显于两宋，晁家出了70余位进士、重臣，闻人200余位，加之晁家提携士人众多，时有“晁半朝”之称，是典型的诗书之门、仕官之家。

晁璫家族为宋代晁迥之后，但因年代久远、家族迁播等原因，宋、元以来，晁氏家族谱系出现断层，晁氏宗亲围绕先祖贤达时有

争议。厘清家世、重修家谱，是晁氏后人多年夙愿，也是晁璫多年的心结。

早在州学学习期间，晁璫就立志考清晁氏世系。王崇庆引正反案例，告诫晁璫对待此事慎考细究。

晁璫终其一生不懈于此。他访宗亲、找线索，并参考利用翰林院资料和地方史志，终于考清宋元以来晁氏世系流变，为重建晁氏谱牒奠定了基础。据晁璫所撰其父墓碑和晁璫墓志铭所载，先祖晁佺从澶州清丰迁至彭门(今徐州)，生三子：晁迪、晁迥、晁遵。迪居巨野，为东眷；遵居嵩澠，为西眷；迥居澶州，为中眷。晁迥被晁璫家谱供为一世祖。中眷一脉，代继有序，载谱传承，门庭重见荣光，晁璫功不可没。

藏书是晁家传统。中眷晁迥一支，名人辈出，文脉最盛。因晁迥府第被宋仁宗所赐昭德坊，故中眷又称昭德晁氏。昭德坊既是晁氏世代聚居之所，也是藏书之地。晁迥曾买书千卷，藏书2万卷。其后，晁氏后代都把藏书当作置业持家之本。至南宋晁公武时，藏书已有2.4万余卷，在宋代藏书世家中绝无仅有。

晁璫平时留心图书收藏，尤对古籍名画珍爱有加，藏书规模达万余卷。在所藏图书首尾，都用图记进行标注，便于分类、查阅。晁氏所藏图书，今散存于国内外各大图书机构。

晁璫喜欢藏书，也喜欢刻书，所刻之书，有饮月圃、百忍堂等版本流传于世。次子东吴是其刻书最得力助手。晁东吴，字叔泰，20岁即中进士，为翰林院庶吉士。清嘉庆《开州志》以“父子济美，士林荣之”赞誉父子同中进士、同入翰林这一盛事。

晁家藏书，重视编校、保护与传承，这也促进了中国目录学形成、发展。晁公武所著《郡斋读书志》，为中国最早具有提要目录性

质的目录学著作。晁璫在儿子帮助下，经多方搜集、经年努力，饱蘸父子心血的目录学经典图书《晁氏宝文堂书目》终于纂辑完成，收书种类达7829种。在分类体系上，以卷系目，共3卷33目，打破传统的经史子集“四部”分类法。上卷分总经、五经、书、性理、史、子、四书、文集、诗词等12目；中卷分类书、子杂、乐府、四六、经济、举业等6目；下卷分韵书、政书、兵书、刑书、阴阳、医书、农圃、艺谱、算法、图志、年谱、姓氏、佛藏、道藏、法帖等15目。所录书目，全部标注刻本来源，这为探讨明代书籍版本源流提供了依据。其中，中卷详列所收小说、戏曲书目填空之前历代书目缺，具有肇创意义。悠悠报国志，一目定乾坤。《晁氏宝文堂书目》成为宋以后中国古代最著名目录学著作，是目录学研究绕不开的经典之作，晁璫成为名副其实的目录学大家。

翰林院是育才储望之所，由科举至翰林、由翰林而朝臣，是科举时代多少士大夫梦寐以求的政治抱负、人生产理想。嘉靖时期，明朝由盛转衰，政治腐败，世风日下，社会思潮暗流涌动。受祖训、师训影响，晁璫仍自持高洁，守望本分，没有随波逐流。其常诵诗句“室明室暗两相疑，方寸常存不可欺”，是他自静吾心、无求于物的人生写照，其愤世嫉俗但又无可奈何的心态可见一斑。其仕途也由此受到影响，仅在翰林院检讨岗位就达十余年。

嘉靖三十年(1551)，晁璫以父病为由“累疏乞休”，直至嘉靖三十二年(1553)，才在父亲催促下勉强复任。第二年秋，其父去世。晁璫携东吴回家奔丧。办完父亲后事刚半月，东吴却染病不治，年方23岁。丧父失子，突遭变故，晁璫心哀至极，“以性不谐俗，绝意仕进”。居丧三年后，本该复任，他却仿效盛唐诗人贺知章，“筑水云庄一区于镜湖

之滨(贺晚年隐居于绍兴镜湖，晁璫因仰慕贺而把州城西南澶州泊视为镜湖，并更自己的号为镜湖)，凿池叠山，植松种菊以自娱，若将终身焉”，过起隐居生活。清光绪《开州志》录其诗作《自题湖亭》，反映了晁璫此时的心迹：“薄宦不谐俗，归来卧水滨。一丘堪自适，万卷未全贫。习静常调鹤，逃名欲避人。已无霄汉志，鸥鸟自相亲。”鉴于晁璫“雅负经济才”，朝廷让其振作起来、重新上任。

后来，晁璫仕途还算顺利，升为翰林院修撰，不久又任詹事府司经局洗马，掌管太子书籍等事务。其时，正赶上国子监司业缺位，晁璫受命兼管。晁璫身兼要职，“崇节义、明道术、抑浮薄、正文体”，影响一时士风、文风。

嘉靖时期，各地修志渐成风气，地方官聘请有名望的乡贤担任志书总纂成为时尚。晁家地望在清丰。晁璫受邀担任首部《清丰县志》总纂，自在情理之中。其时，晁璫身兼数职、心力疲惫，已不适合承此重任。因难拒知县李汝宽之邀，兼之修志事大，他还是应承下来。嘉靖三十六年(1557)春，他招贤纳士、组织访问、总纂合成，仅用一年时间，煌煌12卷的县志就脱稿付梓。晁璫还亲自作序。《清丰县志》资治价值、教化作用很高，其志体、志风对清丰历代修志，以及清丰周边地方修志影响很大。

国事重任在肩，偏偏又放不下书事，时间一长，晁璫的身体终于招架不住。嘉靖三十九年(1560)4月，晁璫卒于国子监任上，享年53岁。赖其名望、贡献，晁璫入乡贤祠。

生前，晁璫完成了儿子东吴书法、文章的整理，取书名《诚痛录》，但却无暇顾及个人的书稿。后人将其文章辑成《镜湖文集》《晁氏足征录》若干卷，这也算是对此位乡贤最好的告慰吧。

慈母手中线，游子身上衣。临行密密缝，意恐迟迟归。谁言寸草心，报得三春晖！

母亲今年78岁，身体健康，精力充沛。每当她做好一道美食，总会一个个地打电话叫我们几个孩子过来一起享用。只要有人说好吃，母亲就会开心地笑，下一次做美食更加用心。

不仅厨艺好，母亲的女工也十分了得。年轻的时候，她是村里有名的裁缝师，邻居都喜欢找她剪裁衣服。大家都说她做的衣服非常合身。母亲待人友善，做任何事情都认真仔细，精益求精，可惜我没有学到她的手艺。

今年，我的儿子即将上高中，学校要求住校。一方面我为他的成长感到高兴，另一方面我也不舍得他离开。在复杂的情绪中，我开始为儿子准备住校所需的用品。但是，孩子的被褥却让我感到无从下手。从小到大，我一直使用母亲亲手制作的被褥，包括结婚后每年家里用的被褥都是母亲准备的。现在母亲已经年迈，我不想再让她劳累，就找出家里储藏的被褥，看看是否合适。可是，所有的被褥都大大太厚，尺寸也不合适。

正当我一筹莫展之际，母亲打来了电话：“龙龙上高中住校需要的被褥我已经做好了，你有空了就过来拿走吧！怪地方的。”听到这里，我心里既酸又甜。母亲总是为我们姊妹几个考虑得那么多。如今父母都已经年迈，本应该我们照顾他们了，可我们还让母亲继续操劳着。我心疼地说：“我还没告诉你尺寸呢。”“按你们姊妹几个上学住校时的尺寸做的，行不？”母亲居然还记得我们上学时的被褥尺寸！我是家里的老大，最小的妹妹也已经三十多岁了，母亲居然还记得！我鼻子一酸，眼泪差点掉下来，赶忙说：“行啊，行啊，尺寸正好！”

当我去母亲家拿被褥时，发现一个卧室里全是棉被、褥子，几乎填满了整个房间。“哎呀，你为什么要做这么多啊？这些用不着啊！”我有些心疼地抱怨道。“顺便给豆豆、果果将来上学住校用，也做了一套。我年龄大了，等再过几年不知道还能不能做，现在给他们准备好放着，到时候用起来方便。回头我再做几条大床上的，将来你们的孩子结婚的时候用吧。自己做的被子贴身又软和，买现成的，蓬蓬松松的，不贴身也不暖和。”母亲絮絮叨叨地说。

豆豆、果果是弟弟、妹妹家的孩子，他们还在上小学。当时，我的心情无法用言语来表达，只能默默地帮母亲把每一套被褥装进袋子里。母亲特意准备的大号袋子都装满了被褥。

这哪是被褥啊？明明是满满的母爱！

■ ■ ■

藏在棉被里的母爱

□赵凤雪



金堤

本版邮箱: zglwh1221@163.com

田园如画 (摄影) 李海波

→ 袖珍小说

三行的问题

□文华

领教。比如给一张平常普通的照片起名字，他也要绞上好几天的脑汁。有时我们的刊物要付印了，他还会跑来，给发排在即的照片另换个标题。当下三行骑车行驶了十多米，心里却还有点放不下奄奄一息的女孩。他想着她真是装的还好，可万一不是呢？思来想去，三行拿不定主意，直到接了一个家人问他啥时回家的电话，才下意识地想起用手机给120呼救。从城里到林场的这段路很不好走，况且又刚下过一场雨，天说黑就黑了，呜呜哇哇的救护车用了半个小时才赶到此处。如果再晚上半个小时，主治医生说，他就无法保证女孩还能不能获救了。

三行心里说真玄，女孩的家里人都都说真玄，接着要给救命恩人钱物表示他们的谢意。三行没要。三行发现洗去血迹泥污的女孩很漂亮，心里就想的比钱物更多更远了。女孩说她那天骑车骑得太快了，本想绕一个水洼，不期撞到了树上，树又把车反弹

到坑里，把她给摔蒙了。出院后，三行还经常去看她，出于感激，女孩也不时地约他看场电影喝茶什么的。两个人好像都彼此有意思，只差一层纸没有捅破了。在女孩21岁生日那天，三行特意买了一大束鲜艳欲滴的玫瑰花，想在这一天把爱意谈开，把关系明确了。

两个人是在一个咖啡馆里见的面，三行和女孩都如约而至。女孩羞红着脸吹灭了21支红烛，给他切了很大的一块蛋糕说，谢谢你给了我第二次生命。没有你，就没有我今天这个生日了。女孩说得很动情，声音哽咽，眼里汪满了亮晶晶的泪光。三行也很感动，觉得这一切可真是天定的缘分。他拉住女孩的手，郑重地向女孩献上了那束花，郑重地表达了自己心中的爱意。他原以为女孩听了会更感动、更幸福，不料女孩却悄悄抽回自己的手，幽幽地说，我还没想过这个事，你去问问我妈妈吧。

■ ■ ■

三行想女孩也许是不好意思，转天去了女孩的家。女孩的妈妈对三行一直心存感激，见他来又是开饮料又是削水果的，很热情也很客气。女孩的妈妈客气地说，我女儿说了，因为这样那样的原因，她可能会喜欢上一个抱不动女孩的男孩，但决不会将终身托付给一个抱不动女孩的男孩。

三行蒙了，怀疑自己是否听清了对方的话，女孩的个头虽不算小，但至多也就百把斤重，他一个一米七多的小伙子，怎么会抱不动她？疑惑间，他听见女孩的妈妈又说，说说那天的情形吧。三行不知女孩的妈妈啥态度，但人家主动谈到这个话题上来，他的神态就自如多了，就把怎样发现的女孩、怎样拨打的120、怎样跟医生一起参与急救的过程说了一遍，有条有理，有先有后。女孩的妈妈一边听着一边点头，沉思了很久后才说，我知道那条路上行人不多，但按你所说的时间看，估计还能拦到出租车吧？

三行说能啊。女孩的妈妈说，小伙子，那你为什么不直接把她抱到出租车上呢？你抱不动她吗？三行无言。三行后来跟我说这件事时还疑惑得不得了，连声说怪了怪了，我怎么就成了个抱不动女孩的男孩呢？

我觉得这个问题有些复杂了，我回答不了，就一个字也没回答他。